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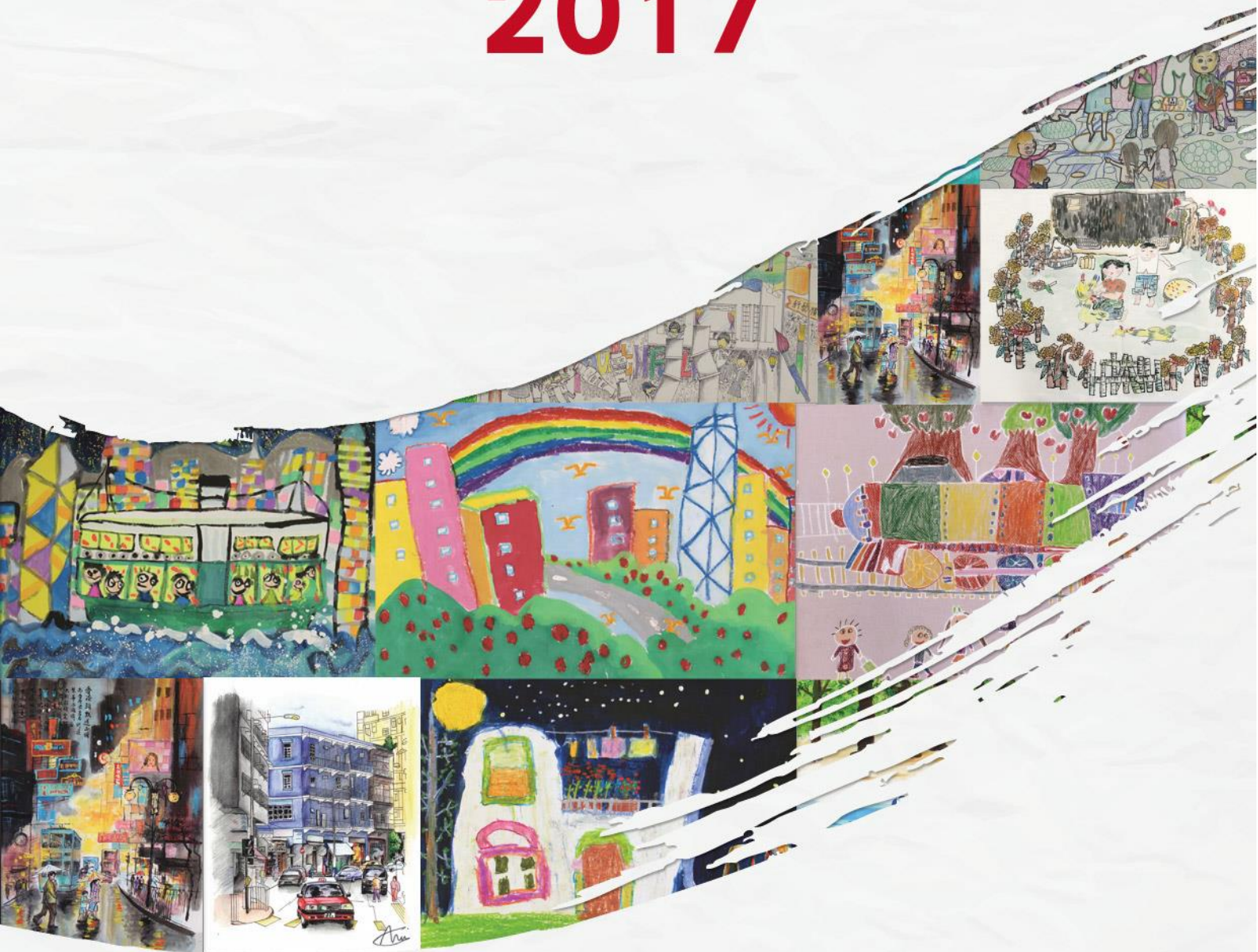


香港青年協會  
the hongkong federation of youth groups

# 徐悲鴻盃國際 青少年兒童美術比賽

康靜文題 

# 2017



# 2017年《徐悲鴻盃國際青少年兒童美術比賽》簡介

## I. 國際賽主辦機構

- 徐悲鴻藝術委員會
- 中國人民大學徐悲鴻藝術研究院
- 香港青年協會
- 香港金聲藝術協會

## II. 香港區賽事

### 主辦機構

- 香港青年協會

### 支持機構

-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局
- 官立小學校長協會
- 政府中學校長協會
- 香港中文中學聯會
- 香港天主教教區學校聯會
- 香港直接資助學校議會

## III. 宗旨

- 弘揚藝術大師徐悲鴻先生一生追求真善美的藝術思想
- 推廣兒童和青少年的美術教育
- 激發和促進兒童及青少年對藝術的興趣
- 鼓勵兒童和青少年積極參與和提高藝術修養和質素

## IV. 組別

- 比賽分「中國畫系」、「西方畫系」，及以「我們是一家」為主題的創作畫系。  
每個畫系再分五個組別：幼兒組(幼稚園)、初小組(小一至小三)、高小組(小四至小六)、初中組(中一至中三)及高中組(中四至中六)

## V. 作品主題及規格

- 「中國畫系」：  
包括水墨畫、書法等；規格：33cm X 44cm 或 44cm X 60 cm
- 「西方畫系」：  
包括素描、油畫、版畫、動漫(包括電腦繪圖等)；規格：29cm X 38cm 或 38cm X 58cm
- 「我們是一家」創作畫系：  
以「我們是一家」為創作主題，中西畫皆可，主題凡有關社區融洽、團結合作、鄰舍守望等；  
規格：不大於 44cm X 60cm

### 參賽條款：

- 參賽作品將由評審判別所屬畫系，參加者不得異議。
- 所有參賽作品須確保不會侵犯任何知識產權。如發現參賽作品非原創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及獲獎資格。如有違反版權條例，參賽者須承擔法律責任。
- 主辦機構及徐悲鴻藝術委員會保留使用參賽作品的權利。
- 主辦機構保留解釋及修訂比賽規則的權利，並對評選比賽結果擁有最終決定權，其他人不得異議。



## VI. 香港賽區評選程序

- 初賽：截止收稿後，將在香港進行初步評審，選出3,000份作品，約於2017年中旬公佈入圍作品。部份參賽者將被邀請\*作品核實。
- 獲獎：由香港賽區評委會選出600份得獎作品，送往北京作總決賽評審。得獎作品於約2017年7月公佈，得獎者可獲發證書，其作品將由徐悲鴻藝術委會統籌編印成畫冊，出版發行。
- 總決賽：由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徐悲鴻藝術研究院評核選出三個畫系各組的冠、亞、季和其他獎項。

\*作品核實：為核實參賽者身份和繪畫水平，大會將特函通知個別參賽者進行作品核實。如能提供以下證明文件，可豁免作品核實。

- 在遞交初賽作品及報名表時已由校方蓋章或負責老師簽署 (不包括藝術機構/團體)
- 如具有中國人民大學徐悲鴻藝術研究院美術考級證書可豁免：  
幼兒組及初小組：一級或以上證書；高小組：二級或以上證書；初中組：三級或以上證書；高中組：五級或以上證書

參加者須將證明文件，電郵或傳真至主辦機構申請豁免。

(電郵：xbh@hkfyg.org.hk 傳真：2130 4030，請註明複選編號姓名及組別)

## VII. 頒獎禮及展覽

- 香港賽區獲選作品預計於2017年下旬在香港展出
- 香港賽區獎項：分「中國畫系」、「西方畫系」以及「我們是一家」為主題的創作畫系，各畫系下按就讀級別分五個組別作賽，每個組別均設冠、亞、季軍及其他獎項。

**冠 軍**：徐悲鴻獎盃一座，精美獎品

**亞 軍**：徐悲鴻獎盃一座，精美獎品

**季 軍**：徐悲鴻獎盃一座，精美獎品

**其他獎項**：一等獎10名、二等獎20名、優異獎多名

**集 體 獎**：金獎、銀獎及銅獎，頒予獲獎最多學校

## VIII. 截止日期

- 截止收稿日期：**2017年2月28日**

## X. 遞交方法

- 本屆賽事採用**電子方式**收取參賽作品，請以圖像格式 (如JPEG、TIF、PDF等) 之電子檔案遞交，每幅作品之圖像大小介乎於2MB-7MB之間。
- 如以電子方式傳送遞交，請連同報名表格之掃描檔案一併傳送。
- 參加者如未能以電子方式遞交作品，可交作品至銅鑼灣進修中心，由中心即場進行拍攝掃描，並退回作品。
- 如學校集體遞交，可聯絡中心協調傳送方法，集體送交之作品及報名表須有校長/負責老師簽名及蓋上校章。
- 其他方式遞交之參賽作品，則只須參加者簽名。小學組及幼兒組另須家長或監護人於報名表上簽名。
- 主辦機構將採取所有預防措施，確保所有呈交的參賽作品能夠獲得適當的處理，但主辦機構將不承擔任何參賽作品損毀或遺失之責任。
- 如具校方蓋印或負責老師簽署，將可豁免作品核實。

註：參加者於傳送作品檔案及參賽表格時，建議同時傳來**繪畫該作品時之照片**，中心或會用作公開展覽時之紀念照片，及可能用作編製畫冊。

## IX. 收件電郵：

- 參賽作品可將作品拍照或掃描，連同參賽表格電郵至 [xbh@hkfyg.org.hk](mailto:xbh@hkfyg.org.hk)。
- 如屬學校或畫室大量遞交，可將有關電子文件燒錄至光碟或存於USB便攜記憶棒內，再交中心轉存。
- 如對大量遞交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2130 4000 與中心同事協商傳輸方案。

## XI. 即場掃描站：

地點	開放時間
香港青年協會 徐悲鴻藝術空間 香港銅鑼灣禮頓道119號公理堂大樓21樓 電話：2130 4000 (提供即場拍攝掃描服務，所交作品將即日退回。)	星期一至六 上午10時至下午6時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不作收件

# 2017徐悲鴻盃國際青少年兒童美術比賽 報名表

(每份作品須填寫一份報名表，可複印此表格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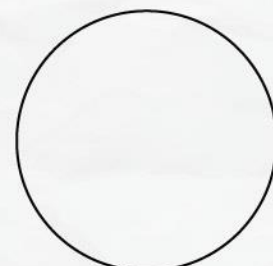
## 參賽者資料：

中文姓名：_____	照片 (編印畫冊用)
英文姓名：_____	
年齡：_____ 電話：_____	
電郵地址：_____	
學校名稱：_____ 2016-17學年就讀班級：_____	
地址：_____	
聯絡人：_____ (與學生關係：_____ ) 電話：_____	

## 參賽組別：

(請在合適地方加上「」號)

- 幼兒組(幼稚園)       初小組(小一至小三)  
 高小組(小四至小六)       初中組(中一至中三)  
 高中組(中四至中六)



(學校蓋印)

## 參賽同意書：

本人證明此作品為原創，並願意遵從賽方條款。

簽署：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

## 家長/監護人或畫室負責人同意書(幼兒組及小學組參加者，必須由家長/監護人簽署確認參賽)：

本人證明此作品為原創，並同意敝子弟/學生參加是次比賽，及願意遵從賽方條款和明白退件安排。

簽署：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 與參賽者關係：\_\_\_\_\_

## 校長(或負責老師)聲明書：

本人證明此作品為參賽學生原創作品；如獲學校蓋章或校長(或負責老師)簽署，可豁免作品核實。

身份：校長/負責老師(請刪去不適用者)

姓名

簽署

日期

## 備註：

1. 參加比賽無需要任何費用。
2. 所提供資料將用作是次比賽、印製畫冊及日後相關活動通訊聯絡用。

## 查詢

香港青年協會 徐悲鴻藝術空間

電話：2130 4000

傳真：2130 4030

地址：香港銅鑼灣禮頓道119號公理堂大樓21-22樓(港鐵銅鑼灣站F1出口)

電郵：xbh@hkfyg.org.hk

網址：<http://clc.hkfyg.org.hk/artspot.htm>